

2025 年秋季学期 MBA 答辩日程安排如下，请各位开题及中期考核通过的同学持续进行论文的撰写并适时与导师沟通撰写情况。

学位论文提交必须经过导师同意。学位论文答辩的组织受上报毕业名单时间、评审结果、答辩教师预约、学校学位授予时间等诸多因素制约，未按规定时间提交论文检测及送审的，不能参加该批次答辩，请同学们务必注意。请注意安排好自己的论文撰写工作，**未按时间提交或论文不合格的不能答辩毕业。**

特别提示：论文提交阶段，不得以任何理由延期提交，未按规定时间提交的将延期毕业！请注意在报名开始前提前与导师沟通好论文提交事宜，预留充分时间沟通及修改论文后报名。

2025 年秋季学期 MBA 答辩日程安排

时间	任务安排
9 月 24 日—9 月 25 日	学位论文相似性检测 具体流程参加附件 1 注：学位论文经导师沟通同意提交后，按照附件提示流程提交学位论文进行相似性检测。提交后提醒导师审批（导师登录经管学院 MIS-右键打开协同管理系统-查看待办事项-批示）。学位论文相似性低于或等于 15% 的检测通过，相似性介于 15%-30% 的同学须进行修改并重新提交，相似性大于 30% 及二次提交仍高于 15% 者不能参加本批次答辩。相似性检测严格按照规定执行，不符合的论文不能参加送审，请同学们务必注意。 ※论文电子版命名方式为：学号-姓名。 由于论文数量较多，需要批量检测并逐一回复，最迟 9 月 26 日下午 5:00 前回复完毕。
9 月 26 日—9 月 27 日	提交学位论文进行匿名评审 相似性检测通过的同学提交检测通过的学位论文电子版至硕士论文评审系统进行匿名评审，登录方式参见附件 2，提交前请务必确认好，注意不要重复提交，因

	重复提交产生的异议由学生本人负责。 请按规定时间提交，逾期系统将关闭。评审结果请自行登录系统查询。 注意：学位论文封面隐去如下信息： ①研究生本人的姓名及学号 ②致谢 ③导师姓名
9 月 28 日—9 月 30 日	匿名论文分配评审阶段
10 月 9 日—10 月 30 日	匿名评审阶段 10 月 9 日-10 月 23 日： 由于论文数量较多且评审人评审数量不同等原因，每篇论文的评审时间不同。论文匿名评审及修改阶段，请自行关注评审结果，每天登陆系统至少两次进行查看，以便及时按照意见及建议进行修改及完善论文并适时与导师沟通修改情况。 每篇论文由两位评审专家进行评审，两个评审结果，分以下情况： (1)同意答辩（ 继续完善论文，准备参加答辩）； (2)修改后答辩（学生按照论文评审意见修改论文，准备参加答辩）； (3)修改后再审（ 学生按照评审专家意见修改论文，修改后需再审，再审合格后参加答辩），每篇论文累计 2 个结果为“再审”视为不通过，不能参加本批次答辩； (4)不同意答辩（不允许参加本批次答辩）。 注：注意论文评审结果累计 2 个“再审”者延期毕业。 10 月 30 日： “再审”论文提交至系统进行二次评审。评审结果为一个“修改后再审”的论文进行修改并导师同意后，请于 10 月 30 日下午 4:00 前提交至系统。 10 月 30 日-11 月 10 日： “再审”论文评审及修改阶段。 注：由于论文评审时间及评审结果的不确定性，此阶段

	时间安排仅供参考,届时以实际评审情况制定的通知为准。
11月10日—11月23日	答辩材料审核及分组答辩 1、根据评审结果、论文类别、评审专家及相关文件规定等情况进行分组答辩,具体时间另行通知(一般为答辩前5-7天); 2、确定答辩时间的同学至少提前两天至MBA中心审核答辩材料(答辩材料及具体要求见后续通知)。
11月27日—11月28日	MBA中心进行终稿相似性检测,整理答辩材料、毕业名单、学位信息库等,报送学院及研究生院。
备注	1、未按规定日期提交论文电子版进行检测及送审的同学不能参加本学期答辩; 2、所有答辩同学需至少答辩前两天到MBA中心审核答辩材料,未经审核的同学不允许答辩,已经答辩的取消答辩成绩; 3、学分未修满、开题及中期各环节未通过及欠学费、住宿费者不能参加检测、送审及答辩; 4、论文评审结果累计2个“再审”者不能参加本学期答辩; 5、论文未经导师同意后提交者,取消本学期答辩资格。

因答辩安排受论文评阅结果、学校授学位时间、答辩教师安排等诸多因素制约,以上安排若有变化,另行通知。